

平财农指〔2019〕138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(中央财政补助) 预算指标的通知

平邑县水利局：

根据市财政临财农整指〔2019〕1号文件，现将2019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（中央财政补助）预算指标1285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，专项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。其中，550万元列你单位“2082202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”科目，735万元列“2130321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”。请按照有关规定，抓紧组织项目建设，切实加快工程进度，加强资金使用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七日